

关于2023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的 说 明

2023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140.88亿元，其中：市本级收入63.6亿元；上级补助收入49.93亿元(返还性收入9.21亿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40.4亿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3169万元)；上年结转收入17.35亿元；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亿元；调入资金5亿元。

一、市本级收入主要项目情况

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3.6亿元，分项目看，税收收入52.6亿元，非税收入11亿元，增长10%。主要项目情况是：

1. 增值税18.8亿元，为中央下划调库返还收入。
2. 企业所得税 3.5 亿元，为中央下划调库返还收入。
3. 城市维护建设税 5亿元，为中央下划调库返还收入。
4. 专项收入2.5亿元，增长1.7%。
5.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2.1 亿元，增长2.7%。
6. 罚没收入 2.5亿元，增长4.1%。
7. 国有资源(资产)有偿使用收入0.44亿元，增长2.2%。
8. 其他收入3.5亿元，增长1.8%。

二、中央补助收入项目情况

上级补助收入49.93亿元，其中：返还性收入9.21亿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40.4亿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3169万元。具体项目情况是：

1. 返还性收入9.21亿元，其中：增值税税收返还 1.21亿元，消费税税收返还2.18亿元，所得税基数返还5731万元，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2.09亿元，实施增值税收入划分税收返还3.16亿元。

2.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40.4亿元，其中：均衡性转移支付17.55亿元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转移支付收入5.35亿元，结算补助收入5.21亿元，增值税留底退税转移支付收入1.69亿元，产粮（油）大县奖励资金收入5662万元，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1.08亿元，固定数额补助5.21亿元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3923万元，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3423万元，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500万元，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2.42亿元，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392万元，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4387万元，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636万元。

3.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3169万元，其中：农林水转移支付资金3169万元。

三、其他收入项目情况

上年结转收入17.35亿元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亿元，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5亿元。

关于 2023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

2023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140.88亿元，其中：市级支出99.35亿元；上级提前下达支出0.9亿元；补助市县支出28.28亿元(返还性支出2.99亿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24.99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支出3073万元)；上解上级支出12.35亿元。

一、市级支出主要项目情况

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0.88亿元，其中：市本级财力安排支出82亿元。主要支出项目情况是：教育支出21.6亿元，增长14.5%；科学技术支出2亿元，增长20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.19亿元，增长10%；卫生健康支出8.96亿元，增长10%；节能环保支出1.48亿元，增长13.7%，预备费安排支出2.1亿元。

二、补助市县支出情况

补助区级支出28.28亿元，其中：返还性支出2.98亿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24.99亿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支出3073万元。主要项目情况是：

1. 返还性支出2.98亿元，其中：增值税税收返还7612万元，消费税税收返还1657万元，所得税基数返还1892万元，

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1473万元，实施增值税收入划分税收返还1.72亿元。

2. 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24.99亿元，其中：均衡性转移支付11.82亿元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5.35亿元，结算补助收入-969万元，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5180万元，产粮(油)大县奖励资金5662万元，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5849万元，固定数额补助3.37亿元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3923万元，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23万元，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2.38亿元，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3万元，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56万元，其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636万元。

3. 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市县支出3073万元，其中：农林水专项转移支付3073万元。

关于2023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的说明

2023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3988万元，下降3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(境)费用120万元，下降5%；公务接待费1146万元，下降5%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284万元，下降1%；公务用车购置费438万元，下降5%。

减少的原因是贯彻落实《财政部关于加强“三公”经费管理严控一般性支出的通知》要求，从严从紧控制“三公”经费预算编制。

关于 2023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情况的说明

2023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总计110亿元，其中：市本级收入110亿元，主要是：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95亿元，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7亿元，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3亿元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1.5亿元，污水处理费收入0.5亿元，收益专项债对应项目专项收入3亿元。

关于 2023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情况的说明

2023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总计119.99亿元，其中，市本级支出110亿元，主要是：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90亿元，主要用于专项债券还本付息、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补助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补助等；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安排的支出1.5亿元，主要用于新增管网建设及市政基础设施维护等；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0.5亿元，主要用于污水处理厂运营费；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3亿元，主要用于对应项目还本付息；调入一般公共预算5亿元；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支出7亿元；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3亿元。上年结转9.99亿元。

关于 2023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 情况的说明

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按照“统筹兼顾、适度集中，综合平衡、确保重点，统筹财力、调动引导，以支促收、收支平衡”的原则编制。

一、收入预算编制情况

2023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.33亿元，其中：本级收入1.18亿元，上级转移支付收入1459万元。

二、支出预算编制情况

2023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.33亿元，其中：市本级支出1.18亿元，作为注入各类基金的资金和支持企业发展的资金。补助下级支出1459万元。

关于 2023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情况的说明

按照“收支平衡、略有结余”原则，2023年市级社保基金收入预算安排2052223万元，其中财政补贴收入775117万元，支出预算安排1823720万元；预计2023年当年收支结余228503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1300141万元。各项社保基金收支预算安排如下：

1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：收入预算安排651675万元，其中财政补贴收入150863万元；支出预算安排610251万元；预计当年收支结余41424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147971万元。

2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（含生育保险）基金：收入预算安排410741万元，其中财政补贴收入1470万元；支出预算安排304311万元；预计当年收支结余106430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635709万元。

3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：收入预算安排970882万元，其中财政补贴收入622784万元；支出预算安排894287万元；预计当年收支结余76595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500003万元。

4、工伤保险基金：收入预算安排18925万元；支出预算安排14871万元；预计当年收支结余4054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16457万元。